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AUTO ITALIA HOLDINGS LIMITED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0)

澄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7月4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該公告披露，其計劃將配售事項之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約71,300,00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安排以Ferrari S.p.A.為受益人之存款債券以涵蓋來自客戶之訂金之保費。於年報第139頁內披露，73,768,000港元之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謹此澄清，其一直擬將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存款安排，由於存款安排為其汽車銷售業務之一般營運過程所需，故存款安排構成一般營運資金用途之一部份。換言之，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其一般營運資金，包括有關存款之安排。

此外，本公司與Ferrari S.p.A.仍正就存款安排進行討論。於完成有關討論前，本公司於此期間已根據其有效資本管理慣例，將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與其現有一般營運資金匯合。於完成有關討論後，本公司擬動用部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為存款安排提供資金。

承董事會命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文輝博士

香港，2013年7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文輝博士（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莊天龍先生（副主席）、汪滌東先生、葉偉其先生及林志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文生先生、杜東尼博士及江道揚先生。

* 僅供識別